

十、声明函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地坛医院的顺义院区顺平南线综合管线过路工程-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道路评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顺义院区顺平南线综合管线过路工程-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道路评估），属于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北京中测易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10万元，资产总额为92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中测易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6月18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